

证券代码：874488

证券简称：利思德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江苏利思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购买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为更好地满足未来发展空间需求，做好用地储备，公司用自有资金竞拍位于江苏省泰州市泰兴市滨江镇鸿庆北路西侧、团结东路北侧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与泰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规定，“挂牌公司购买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土地、房产、机械设备等，充分说明合理性和必要性的，可以视为日常经营活动，不纳入重大资产重组管理”。本次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系根据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进一步发展公司业务产能建设，扩大生产规模，提高行业竞争力，因此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江苏利思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12日、

2023 年 9 月 27 日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拟购买土地使用权新建厂房的议案》。

经综合考虑，公司拟在区域内变更用地，并于 2024 年 8 月 19 日、2024 年 9 月 5 日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新建厂房用地信息的议案》。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泰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注册地址：江苏省泰州市泰兴市文昌东路 6 号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 无形资产 ☐ 股权类资产 ☐ 其他
- 3、交易标的所在地：滨江镇鸿庆北路西侧、团结东路北侧
-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无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债权债务转移情况，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以政府部门公布的相关信息为准

（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根据《土地管理法》、《城市房地产管理法》、《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定》和《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泰兴市人民政府的相关政策、当地的土地市场价格决定，土地总价格为 3054 万元人民币。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依法履行公平、公正、公开的竞拍程序。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已于 2025 年 2 月 10 日与泰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以下简称“合同”）。

一、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 出让方：泰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宗地编号：TX24G-45
- 宗地位置：滨江镇鸿庆北路西侧、团结东路北侧地块
- 土地用途：工业用地
- 宗地面积：66667 平方
- 出让年限：50 年
- 成交价格：3054 万元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充分考虑了风险因素，本次交易对公司发展将起到积极有效的推动作用，有利于扩大产能，提升市场占有率，对企业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产生积极影响。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无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目录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江苏利思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10日